

朝阳市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

朝财指教〔2019〕1143号

关于下达市直教育（文化）部门拖欠民营企业 中小企业账款预算指标的通知

市教育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辽财办〔2018〕386号）通知精神以及省市清欠办的工作要求，经研究，现下达资金24120千元，专项用于化解市直教育（文化）部门拖欠中小企业民营企业的欠款，优先化解拖欠农民工工资，对拖欠小额欠款的企业力争化解完毕。请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（22931千元）、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（1189千元）

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

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601 资本性支出（一）

资金来源：教育费附加 18541 千元、教育资金 4390 千元、
非税收入 1189 千元

支付方式：授权支付



抄送：预算科、国库科、财政监督科

朝阳市财政局教科文科拟文

2019年12月20日印发

朝文备注：0344